

附件 1

面试考生守则

1.面试考生须凭本人有效居民身份证和面试准考证等，在规定时间内入闱参加面试。请提前到达考点，配合工作人员进行入场核验，并自觉遵守面试纪律，服从工作人员管理，按照面试程序和要求参加面试。

2.面试考生入闱后须将携带的所有通信工具、电子储存记忆录放等设备（如电话手表、运动手环、蓝牙耳机等）交由工作人员统一保管，在整个入闱面试期间不得携带、使用，一经发现即取消面试资格。在进入面试考场时，不得携带任何自带物品和资料（包括面试准考证）。

3.面试考生在开考前进入候考室抽签，按抽签顺序进行面试。候考期间，不得相互交谈或大声喧哗。

4.面试考生不得以任何方式向考官或考场内工作人员透露面试考生的姓名、报名序号、毕业院校和首轮面谈成绩等信息，不得穿戴有明显职业特征的服装、饰品参加面试。

5.面试采用结构化面试，每位考生面试时间共 10 分钟（两道题），包括备考室思考时间 5 分钟和面试室答题时间 5 分钟。备考室考生席和面试室考生席上均放有面试试题，考生不得将试题从透明塑料夹中取出，不得在面试试题上做任何标记，可把答题要点写在答题草稿纸上，考生在备考室的草稿纸可带入面试室，其他自带物品和资料（包括面试准考证）一律不允许

带入备考室和面试室，否则按作弊处理。面试考生进入面试室后，应在主考官发出开考计时信号后开始答题，在规定的答题时间内回答问题，不得超时。每小题回答结束后，考生应宣布：“第*题回答完毕”；答题全部结束后，应宣布：“全部回答完毕”。考生答题满4分钟时，计时员按铃提示（只按铃、不说话）。在规定答题时间用完后，考生应停止答题。如规定答题时间仍有剩余，考生表示“回答完毕”，不再补充的，面试结束。考生退出面试室时，不得将答题草稿纸带离面试室。

6.面试考生面试结束后要立即离开考场，由工作人员引领离开考点。面试结束后的试题为工作秘密，不得对外透露、传播面试试题。

7.面试考生不得故意扰乱考点、考场等工作场所秩序，不得拒绝、妨碍工作人员履行管理职责，不得威胁、侮辱、诽谤、诬陷、串通工作人员或者其他面试考生，不得有其他扰乱面试管理秩序和违反面试纪律的行为。违反面试考试规则和管理规定行为的，将视情节给予终止面试程序、责令离开考点、不予面试评分、面试成绩为零分等处置。隐瞒真实信息、弄虚作假、考试作弊、扰乱考试秩序等违反录用纪律行为的，将视情节给予考试成绩无效、取消资格、限制报考等处理。涉嫌犯罪的，移送有关国家机关依法处理。